

長榮大學 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因應疫情之應變機制公告

20220518 修訂公告

一、依據教育部 111 年 5 月 17 日臺教高(四)字第 1112202277A 號函附件(「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辦理防疫應變措施一覽表」)來文辦理。

二、若因疫情影響，申請無法參加甄試(申請適用「應變機制」)之個案考生：依據：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(以下簡稱「甄選會」)「大學申請入學管道因應疫情應變機制」，如下網址或請掃描左列 QR code。

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11/covid_19_area.php



考生狀況		應繳證明文件
不可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(申請甄試應變機制方案)		
1.	居家檢疫、居家隔離或自主防疫之個案。	居家隔離通知書等
2.	自主健康管理就醫採檢尚未接獲檢驗結果。	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+醫院開立之證明
3.	尚未痊癒或尚未解除隔離之確診者。	確診通知書

1. 上述考生若無法即時提供相關證明文件，請考生簽署「切結書」(如次頁附件)，簽完名後請拍照傳送電子檔至「apply@mail.cjcu.edu.tw」，切結考生必須於 5/23 (一) 下午 4 時前補交證明文件。
2. 上述考生適用應變機制之方案為：將「面試」占分比平均分配於書審與學測(詳如甄選會防疫應變專區之公告，如下網址或請掃描左列 QRcode)。<http://cjcu.tw/r/UGsHHg>。
3. 適用應變機制方案之考生尚包含上海、華東等大陸台校因疫情滯留境外者。



二、下列狀況考生，則仍須到校參加面試，並由本校統一安排於「安心試場」，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(此類考生面試時段安排於 5/22 下午 13:30-16:00)。

必須參加二階甄試	自主健康管理者【5種可能情況】 1. 解除居家檢疫後 7 日內 2. 解除居家隔離及自主防疫後 7 日內 3. 確診者解隔離後 7 日內 4. 通報個案經檢驗陰性者 5. 經地方衛生主管機關認定有必要且開立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	參考資料： 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+快篩結果(陰性) (請將快篩結果與身份證件及可標示當日日期畫之面截圖)
----------	--	--

請上述考生務必回報所報考的各學系組，並連絡長榮大學入學服務處。

(專線電話：06-278-5601；電郵：apply@mail.cjcu.edu.tw)

切 結 書

111/5/18 修訂版

本人 _____ 申請貴校 111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，受疫情影響至貴校甄試日仍屬下列情形之一者（請勾選符合之項目）：

- 居家檢疫
- 居家隔離（3日）
- 自主防疫：
【居家隔離後 4 日】或【確診者同住家人且已打滿 3 劑疫苗】
- 自主健康管理就醫採檢尚未接獲檢驗結果
- 尚未痊癒或尚未解除隔離之確診

因上述原因無法親自參加面試，欲申請以「大學申請入學管道因應疫情應變機制」參加甄試。惟本人因無法即時於申請「因應疫情應變機制」時即檢附完整證明文件，本人同意將於 111 年 5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4 時前補足相關證明文件，倘逾期仍未補足，該甄試項目以「缺考」論，絕無異議。

※本人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倘有不實，願自負一切責任。

此致

長榮大學

考生姓名： (親簽)

學測應試號碼：

報考系組：

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： (親簽)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※ 符合本項規定之身份別以「教育部 111 年 5 月 17 日臺教高（四）字第 1112202277A 號函」附件（「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辦理防疫應變措施一覽表」）公告為準。

※ 請印出親簽後，拍照回傳至本校，若有不明之處，歡迎洽詢長榮大學入學服務處。謝謝。
(專線電話：06-278-5601；電郵：apply@mail.cjcu.edu.tw)

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：

1. 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於本表單之特定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。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 <https://www.cjcu.edu.tw/pims>。
2. 當您簽署或遞交本表單，表示您已知悉本校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特定目的。
3.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繫窗口：電話：06-2785123#1022；信箱：pims@mail.cjcu.edu.tw。